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0月26日、2022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、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9）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的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王季民先生、陈容炜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容炜先生从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离职的原因，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指派王季民先生、廖坤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其中王季民先生为项目合伙人，廖坤先生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廖坤先生，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年开始在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签署过共进股份、高升控股等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廖坤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内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0次、监督管理措施1次和自

律监管措施 0 次、纪律处分 0 次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亚太（集团）事务所《关于变更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